措美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2024年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4年以来，措美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工作部署，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现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职责意识，强化组织保障。我局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学习内容，常态化开展学习，制定学习方案，引导全体干部深刻领悟精神实质，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水平。高度重视法治政治建设责任落实，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制定任务分解表、压实工作责任，切实发挥政策法规职能作用，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持续加强理论学习，并组织开展依法行政和法律知识专项培训，把项目审批、物价监管，数据统计等重要工作与法治政府建设相融合，进一步提升全局干部依法行政的法治意识。

（二）加强法治宣传力度，提升公众法治意识。为了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全民法治素养，特别是增强广大农牧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安全意识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知晓率，我局在多个关键领域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活动期间，我们精心编制并发放了大量内容丰富、贴近民生的宣传资料，这些资料涵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及与农牧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有效普及了法律知识，引导群众树立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风尚。在普法宣传的过程中，注重结合农牧区实际及行业特点，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生动具体的案例，通过悬挂横幅等方式使法律知识深入人心，激发了农牧民群众学习法律、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热情。同时，我们还针对干部职工群体，组织了专门的依法行政能力提升培训，把日常工作与法律知识相融合，有效增强了全体干部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能力。我局将持续深化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不断创新方式方法，确保法治观念深入人心，为构建和谐社会、实现全面依法治国目标贡献力量。

（三）规范行政行为，促进工作公开透明。**一是发展改革委工作方面。**强化制度执行，不断提高法治工作能力，发展改革委认真落实市场负面清单和权责清单制度，严格实行核准和备案制，并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全面推进相关工作创建，规范项目、统计、商务和粮食物资等领域执法，扎实开展价格认定工作，加快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我局全面推行政务公开，提高工作透明度，增强公信力。同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整顿招标投标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规范招投标市场秩序。**二是商务工作方面。**措美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持有行政执法证人员2名，负责对我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相关领域进行检查工作。2024年开展全县发改、统计、经信、商贸流通等领域企业的安全生产和限塑禁塑等行业领域执法，每季度联合执法不少于1次，每月部门检查不少于1次；再生资源领域、“无废城市”创建、“禁塑限塑”、“光盘行动”活动每季度开展检查不少于1次。截至目前，我单位在商务领域共检查12次。**三是统计工作方面。**2024年，我局县统计办依法行政，加强全局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学习，共开展2次统计法学习问答活动及测验考试。积极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工作，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数据支撑。加强统计业务培训，强化项目入库质量，加强项目审核工作，提高项目入库率，加强部门协作，确保应统尽统。

二、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因机构体制改革，监管体系面临挑战。在当前的执法过程中，存在执法力量与日益增长的执法需求不相适应的突出问题。具体表现为执法人员数量偏少，难以满足广泛的监管需求，导致监管力量显得尤为薄弱。此外，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与新时代背景下的执法要求尚存在一定差距，其能力素质未能完全适应当前复杂多变的新形势需要，需进一步提升。

（二）法治观念与法治意识尚待加强。尽管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但部分人员的法治观念与法治意识仍有待进一步增强。在日常工作中，缺乏自觉运用法律思维和方法解决问题的习惯，导致在处理问题时容易偏离法治轨道。

（三）行政执法方式亟需创新。当前的行政执法方式相对单一，未能充分体现处罚与教育相结合、有温度执法、柔性执法等先进理念。在具体执法过程中，往往忽视了教育引导的作用，导致执法效果不尽如人意。因此，亟需将先进执法理念融入行政执法工作中，推动执法方式的创新和优化。

（四）法治宣传与教育力度需加大。法治宣传与教育是提高全民法治意识的重要途径。然而，当前在法治宣传与教育方面仍存在力度不足的问题。宣传内容相对单一，宣传形式不够丰富多样，导致宣传效果有限。同时，在教育方面，缺乏针对性的法治教育培训和实践活动，使得部分工作人员及群众的法治素养难以得到有效提升。因此，需加大法治宣传与教育力度，推动全民法治意识的不断提高。

三、2024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坚持党的领导，推动法治建设。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委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将法治建设纳入单位年度工作计划，通过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确保法治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全民法治意识。重视法治宣传教育，积极推动全民普法工作。通过举办法治讲座、发放法治宣传资料等方式，普及法律法规知识，提高全民法治意识。

（三）依法决策，规范行政行为。在决策过程中，始终坚持依法决策，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合法性和民主性。完善重大决策合法合规性审查机制，加强对党委文件、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

（四）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我局注重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加强法治人才培养。提高法治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加强对法治工作人员的考核和管理，确保法治工作队伍的稳定性和战斗力。

四、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强化法治学习教育，提升法治素养。通过党组中心组学习、专题培训、法治讲座等形式，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切实增强法治观念，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将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体系，定期组织干部职工参加法治培训，学习宪法、行政法、经济法等法律法规，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二）完善制度体系，推进依法行政。建立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完善行政决策程序，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确保各项行政活动都在法治轨道上进行。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对行政执法活动的监督，提高执法透明度和公信力。

（三）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发展。精简行政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建立健全信用信息共享机制，完善信用监管制度，对守信主体实施联合激励，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

（四）强化权力监督，确保依法履职。建立健全内部监督机制，加强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防止权力滥用和腐败现象的发生。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司法监督和社会监督，认真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改进工作。

（五）加强普法宣传，营造法治氛围。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普法工作计划，明确普法内容、形式和责任分工。通过举办法治讲座、开展法治宣传周、发放法治宣传资料等形式，向干部职工和社会公众普及法律知识，提高全民法治意识。